



四川省达县地区实施三条开源节流新举措

1. 健全“横向到边、纵向到底”的管理体系。该地区把财政税收任务作为企业和区乡政府全年工作的一项硬指标,具体分解落实到各经济职能部门、生产企业和区乡财政干部头上。现已落实承包任务6 966.4万元,较县人代会通过的今年预算收入增加561.3万元。

2. 实行“定人员、定项目、定产值、定税收、定奖惩”的“五定”责任制。各级财政部门按照年初计划,积极开拓理财领域,围绕市场开发多种经营,围绕多种经营兴办乡镇企业,把多种经营开发和支持“两高一优”农业的发展摆在发展农村商品经济的首位。目前,共联系、扶持项目94个,估计到年底可新增产值3 760万元,新增税利1 410万元。

3. 大力推行“包、减、断”的预算管理方法。对行政事业单位,该地区按“包、减、断”三个层次安排经费,鼓励其创办经济实体,合法增加收入。现已有9个单位与财政脱钩,“断奶”自养,22个单位的经费逐年递减,平递减比例为35%,有的高达50%,17个暂无创收条件的单位,实行定额包干,缺口由单位自行解决。这三项全年约可节约财政支出48.3万元。

(本刊通讯员)



湘潭市财政局切实防止支农资金“农转非”

近年来,湖南省湘潭市财政局针对社会资金大量外流和忽视农业投入的现象,切实防止财政支农资金“农转非”,并努力用准、用好、用活支农资金,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导农民、集体和其他经济组织增加农业投入的作用,确保农业发展的资金需要,促进农村经济稳步发展。

在多年来支持农村经济发展的过程中,湘潭市以财政增收为基本前提,通过不断积累,逐步形成了支持农业生产资金、农业事业发展经费和支农周转金三大类财政支农资金,并逐年有所增长。1992年,市财政支持农业生产的资金达3 500余万元,1993年将力争在此基础上再增长10%—15%,主要用于支持农业生产。

为防止支出资金“农转非”,在拨付过程中,财政部门注意防止以拨代支,要求农业主管部门和生产单位把资金切实用于发展农业生产,确保资金性质不变。他们一方面在资金拨付方法上进行改革,对支持项目在立项后先拨80%,验收后再拨20%;另一方面,采取局农业财务管理人员随着资金走的办法,长期深入全市

在具体的编辑过程中,老刘同志负责《国家财政概况》、《地方财政概况》以及附录等文章的复审工作,其工作量之大,时间之紧,用他自己的话说就是:“当编辑部主任时都没这么紧张过。”从去年8月初开始,连续三个月,他不顾年事已高,每天都要阅改几万字的稿子。90多篇文章,100多万字,他都要一篇一篇反复认真地看,仔仔细细地改。有的文章写得不合规范,他还得进行大段大段的修改。社里让老刘上半天班,但时间

根本不够,于是他就天天将稿子带回家,下午和晚上继续阅改,有时连星期天都搭上了。老刘同志毫无怨言地说:“无论如何忙,哪怕加班加点,工作一定要完成。”

当本文脱稿时,笔者得知,老刘同志又和其他同志一起,投入到新一年的《中国财政年鉴》的编辑工作中去了。他就是这样发扬“生命不息,奋斗不止”的精神,人不卸甲,马不停蹄,振笔驰骋,默默地耕耘着。